

○田涯 主编

第9届新概念作文大赛获奖者作品精选

上

此时花开

太白文艺出版社

○田涯主编

第9届新概念作文大赛获奖作品精选

(上)

太白文艺出版社

此时花开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第九届新概念作文大赛获奖者作品选(上) / 田涯 主编.

西安: 太白文艺出版社, 2007

ISBN 978-7-80680-502-2

I . 新… II . 田… III . 作文—中学—选集 IV . H19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48994 号

出版人: 李丽玲  
策划人: 柳雁阳  
责任编辑: 姚鸿文  
装帧设计: 悅读时代·王涛  
整合推广: 悅读时代

## 第九届新概念作文大赛获奖者作品选(上)

田涯 主编

太白文艺出版社

(西安北大街 147 号)

新华书店经销 咸宁市鄂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710 × 1000 毫米 1/16 开本 17 印张 230 千字

2007 年 5 月第 1 版

200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80680-502-2

定价: 18.00 元(全两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Contents

钟濛	分开旅行	5
林培源	你的茕茕孑立 我的踽踽独行	11
卢洪营	美丽以及瘦骨嶙峋	22
刘玥	梦之彼岸	25
刘玥	蝶恋	30
李雪	东归	34
柴梦婕	冷月烟花	40
李东宇	我们的高二	50
马盼盼	相忘江湖	54
郭龙	御剑踏破乱红尘	58
邱天	除夕夜的冷色或暖色	65
邱天	裂缝的鬼魂	69

杨雨辰	
阿德与他的火车梦	72
杨雨辰	
假面	79
刘志刚	
此间年少	85
苏忠基	
相交的平行线	90
肖也姦	
镇魂歌	94
杨雪	
七月未远	97
钟濛	
情人	103
柴梦婕	
庭花落	112
李涛	
冬天的夜晚在下雨	128

## 分开旅行

文/钟濛

他在 2003 年的初秋，决定离开西安。他和朵朵说这句话的时候是在深夜的街头，她的眼神凌乱而绝望，穿水蓝色百褶裙和素色衬衣，她的眼泪□落在裙裾上，像一朵开败了的花，固执地骄傲着。

她说你可不可以不要走。然而他只是漠然地摇头，重复着那句话语。我要离开西安。

那么你带我一起走。她的面庞热切而苍茫，在黑暗中硬生出洁白的花苞来。

朵朵是美丽脆弱的女子，她是童话里的公主，她要王子穿越城堡和荆棘给她幸福。泪水是武器，她要软化他的心。

我亲爱的朵朵，白头偕老浪迹天涯只是童话里的美丽，你要的幸福，我给不了。他低下头去吻她的额头，嘴角带着残忍的微笑，他的眼里充满着忧伤。

我要离开西安，去旅行。我要去的地方你永远到达不了，请你停留在原地，为我祈祷。他低声的絮语如同魔咒，刺进她的心里，她握住他苍白细长的手指，在黑暗中凌乱地纠缠在一起。她想起曾经的画面，阳光下他们十指交扣紧握住幸福，牵引宿命的丝线。她要他给一个永恒的承诺，他的记忆被她灼热的眼芒烫伤，他轻声说宝贝我会一直爱你直到宿命降临的那一天。

那不是朵朵想要的答案，不是她要的幸福。然而那个年轻男子的微笑如同毒药，她深陷其中无法自拔。那个白昼的伤是一道巨大蜿蜒的深渊，横亘在他们之间。

他说丫头不哭了，我想要吻你。

他爱她，然而她挽留不住他。

# 此时花开

你永远不必怀疑这个问题的答案。每一次朵朵问他是否爱她的时候他都这样回答。即使那个被眼泪淹没的夜晚也不外如是。

他坚持要送她回家，她牵着他的手躲在他身后行走，沉默地数着路边的电灯，泪水变得廉价而泛滥，她双眼通红。他曾经常常背她回家，她趴在他温暖的背上昏昏欲睡，干净的衣领和气息。那些日子忽然变得遥远而虚无，渐渐模糊了踪影。

朵朵没有问他要去哪里，她知道他不会再回来。

他的名字是林陌，他在 2003 年的初秋离开。

朵朵最初认识林陌的时候，他正和另外的一段爱情纠缠不休。那个只出现在众人口中的美丽女子去了北京，带着一头长发和他们的爱情。林陌的念念不忘与固执成为众人的话题。那时候朵朵还只是一个小女生，沉迷在那样天长地老的童话之中，她因为他对另一个女人的爱情而爱上他，她注定了悲哀。

于是当后来他们在一起时她总是怀疑他们之间的爱情，他曾经对另一个女人至死不渝，她的爱情见证了她的背叛，成为一汪无源的水。她坚定不移的笃厚爱情被架空，空中楼阁般的美丽与飘渺，她欲哭无泪。

林陌喜欢叫她丫头，总是浅浅地微笑着，眼睛里尽是宠溺的神情，他从来不拒绝朵朵的要求。朵朵始终以为那只是兄妹之间的感情，他们在一起两年，她一直在怀疑，她的爱情脆弱绵长。

那时候朵朵还在念高一，习惯了以各种各样的借口去见林陌，他会在街道拐角处等她，昏暗的灯光在地上拖出一个长长的影子。每次朵朵向他跑去的时候都觉得她是在靠近幸福，黄昏的空气滞重粘稠，女孩看着她的爱人，他们拥有花一样的爱情。

有时候他会吻她，温柔得如同蜻蜓点水，她在他的手心里融化。他们总是在人很少的地方散步，公园，或者他的大学里，朵朵要他勾着她的小指，她说这样会天长地久，冷的时候她就把手伸进他的大衣口袋里，被他握住，十指冰凉。他们常常吵架，朵朵总是追问他关于那个去了北京的女子，她要知道一切细节。她喜欢将偶然得到的一些碎片拼接，那是她懵懂时代所向往的爱情，然而男主角却是她的爱人。朵朵嫉妒那个叫做小以的女子，她是一道挥之不去的阴影，朵朵因为她的存在而任性躁动。她总是无端地发难生气，然后哭着请求林陌原谅，他的宠溺包容了一切。他们的爱情痛苦而漫长，支离破碎，那是彩色玻璃碎片拼成的旖旎风景，优雅绚丽，但是疼痛。

林陌走的那天，他们是说好了不要道别的，朵朵还是去了车站，她想只要去看看就好，哪怕见不到他。出租车经过车站的时候朵朵隔着车窗向外张望，林陌的脸毫无

预兆地跳入了她的视线，她隔着车窗仔细端详他脸上的轮廓，二十七厘米的距离，她和他离得那么近，但是他看不见她。她在他的眸子里寻找她的面庞，却只看见一辆出租车的车窗，他的眼睛里没有她。

他们离得那么那么近，他却看不见她。

车渐渐开远了，朵朵没有叫停，她埋下头，眼泪开始流出来。她知道也许从此以后再也无法见面，这是最后一次。突然手机开始响，是林陌发来的短信。

他说朵朵你是太单纯的孩子，我无法带你走太远。

于是她继续哭泣。

林陌第一次见到朵朵是在 2001 年的春天。

那天 he 去参加一个很普通的聚会，推门进去就看到了朵朵。那个穿白色男式衬衣和牛仔裤的女孩安坐在落地窗边，肩头处散落着杂乱零碎的黑发，头微微偏向窗外，目光散漫游离，不知道在看什么。从林陌的角度正好可以看到她脸上漠然的表情，那个女孩仿佛是从周围脱离了的存在，那样格格不入。林陌将这个画面收藏起来，她是像清冷冬季的阳光一样，他觉得她心里有事。

朵朵看见林陌，很短暂地笑了，昙花一样转瞬即逝。林陌就有些发呆，看着朵朵几缕垂在眼前的发绺子想，这样的头发真好看。他不知道她是为了他才将头发留长的，朵朵从来都是短发，但是她知道他喜欢长头发的女子。

朵朵是那次聚会少数的几个女孩子之一，中途几个女生说要吃冰淇凌，于是林陌自告奋勇出去买。那天的阳光很温暖，林陌把冰淇凌递给朵朵的时候触碰到指尖，冰凉的，他忽然心里颤动。

林陌只是想起了小以，她常常将手掌贴在窗玻璃上，阳光透过指尖，仿佛是透明的。有时候他会将手合上去，他的手指比她长一大截，而她咯咯笑着，笑声像阳光一样洒落四方。小以最后去了北京，留给林陌的理由是她觉得他并不爱她。林陌为小以写了一篇文章然后发到网上。谁也不知道朵朵是如何看到那篇文章的，也许是缘分。

那篇文章的题目是《分开旅行》，林陌说小以一直想去北京最后她终于去了，西安以北的北京，在遥远的东边，太阳升起的地方，但是我是一直想去西藏的，我们终究是要分开旅行。

朵朵开始学画，是和林陌在一起后。

那时候林陌保存了一个画夹，里面是满满的素描，全部是林陌的脸，英俊的漫画

的写实的，线条的姿势如此美好，铅笔划过一个完美的圆。

朵朵看到这些画的时候，起初是欣喜的。她追问林陌都是谁的手笔，像是发现了宝藏般的兴奋。然而林陌只是沉默，最后尴尬地笑，说，她。

于是朵朵一下子明白了，是小以。女子都是敏感的，何况是那样的局面，她懂得了林陌尴尬的笑容和语焉不详的说话。心里开始疯长着嫉妒，和一寸一寸割不掉的心痛。她开始幻想这些纸张背后的故事和语笑嫣然，什么人的地久天长此生不渝，交织出一幅一幅色彩鲜妍的画面，吞噬了她如履薄冰的爱情。

朵朵并没有说什么，她只是微笑着将画夹合上，然后去报名学画。

林陌离开的时候，朵朵已经能够画色彩浓重的油画。她总是用大片大片的红色，血一样刺眼的夺目，学会用色彩之后她就再没画过素描。她的画始终是铺天盖地的浓艳，色彩渲染沉重，令人窒息。

那个人出走以后朵朵画了许多人物画像，荒诞的造型变异的结构反差的色彩，不知所云并且无谓。她最后将那些画付之一炬，什么都没留下。

林陌离开后朵朵认识的第一个男孩是江浩。

也许他们要在一起才符合一个完美故事的结局，可是朵朵只是和江浩说很多很多关于她和林陌的故事，一直一直说。

他们的相识极富戏剧性，周末江浩去学校旁边的理发店，进门时他看到一个扎着马尾穿白色裙子的女孩子倚在墙上，等到剪完头发出来后她还是在那里，只不过是蹲着。

于是江浩走过去问她在做什么，他觉得这个女孩仿佛是在哪里见过的，而朵朵指了指理发店里面，简单地说，听歌。

再后来在学校里碰面时，他们便会互相点头致意，偶尔停下来说几句话，朵朵念高三，江浩高二，他比她小一岁。

有时候江浩会约她出去，沿着古老的街市一遍一遍走过，听到 AzureRay 的歌他们会停下来，站在门口直到结束。朵朵说她和林陌在一起时总是害怕会碰到熟悉的人，于是他们走很偏僻的路，牵着手不说话，偶尔林陌会背着她，他们从来不买东西，因为林陌不喜欢逛街，但是听到 AzureRay 的歌就一定会进去。朵朵越来越多地和江浩提起林陌，她带着他重复每一件事。

有一次他们逛车站后面的商场，朵朵买了很多藏饰，两条手链三枚戒指，还有几对耳环。曾经她要林陌带她去买这些小玩意，但是林陌说西安的藏饰又贵又难看。然而朵朵觉得并不贵而且很好看，那个女老板还送了她一条项链。朵朵对江浩说我们把全西安的藏饰店都翻出来吧，江浩说好。

他们维持着这样一种暧昧和若即若离的关系，在学校各自的同学和朋友都并不知道他们之间的来往，也从未交换电话和地址。只是总能在学校里遇见，临近周末的时候约定了时间地点，然后准时出现见面。

朵朵没有和江浩保持太多的联系，因为无法确定彼此之间的关系。没有林陌的日子似乎成为模糊而动荡的记忆，在一种麻木的状态下感觉敏锐，她的心随着林陌去了遥远的某个地方，一切开始变得毫无意义。

江浩在学校算是比较惹眼的男生，在女生里很受欢迎，朵朵却是不显山露水，极度平淡的女孩。他们之间的交往像是黯然绽放在隐秘的绚丽花朵，宣泄着无声的热烈，有一种无人知晓的快意。朵朵并不知道她被江浩暗自关注着，他们的每一次相遇都是他的精心安排。她只是兀自沉浸在失去林陌的悲伤和虚无缥缈的空茫眼神里，她的生活单调而规律，于是江浩总是能不动声色地捕捉到她的影子，但是可望而不可及。他们总是有一次又一次的遇见，预支了所有邂逅，于是注定了没有结局，像一曲扭转的音乐，在中途戛然而止，不和谐的美丽。

很难说江浩对于朵朵是抱着什么样的感情。朵朵是简单平直的，脸上总带着淡漠的表情，波澜不惊。但是他知道她的爱情，热烈持久并且痛楚，火焰一样燃烧蔓延。于是他觉得她的反差于他是一种苦苦追寻的神秘，他坐在密闭的房间里想要窥伺窗外的风景，也许外面是苍茫荒原野草丛生，也许他会看见那猥琐的卑陋的荒唐的怪诞的景象，但是在窗户尚未打开之前，他始终是期盼着的。

朵朵每天下午会去学校的画室画画，直到黄昏。而江浩亦是习惯了斜倚在墙角等待夕阳中那个云淡风轻的人影，见她出现便急急隐匿起来，直到她从他身边不远处走过，空气里浮现淡淡的香气，渐渐弥漫开来，温柔地包围了他，他便微笑了。

有时候他会不经意现身，总是有各种各样的理由，在此地同她相遇。于是两个人沉默地行走一如平常，他偷偷看着她凌乱的发梢和光影流离的眼睛，平和安宁如同神喻的征兆。他始终是很难理清对她的思绪，但是他知道，他需要她。

偶尔会在校园内碰面，是真正的邂逅，未曾经过计划与忐忑等待的相遇。她几乎从不注意他，漠然走过他身边，仿佛他们之间果真只是萍水相逢的陌路人。而他常常

慌乱，并且隐约地失落着。

那段时间朵朵想得最多的，是林陌，以及她与他之间的一切，明了清晰的细节连同一些从前未曾注意的隐喻，她对除此以外的所有，都视若无睹。

这个故事混乱并且毫无头绪，所有的画面都呈现一种无秩序的模糊明媚，但是必须有一个终结点，亦或是开始。

朵朵的生日是在夏天，高考之后的炎热酷暑。江浩于学校的榜单处得知了她的高考成绩，竟是出乎意料之外的优秀，只是讶异于她的聪慧与漫不经心。然而亦想到，暑假一别，也许就再也无法见面了。

他犹疑着要不要去打听她的联系方式，他们偶尔的约会并未因高考而打乱了步调，然而此刻仿佛陡然到了生离死别的边缘，突然之间降临。

意外的是朵朵自己出现在了江浩面前，穿白色的棉布裙子，样式简单的皮凉鞋。她微笑着说今天是我的生日。

于是他便随她离开，行走在校园与街道。她异常活跃，兴奋莫名，脸上始终带着盈盈的笑意。他走在她身后，看着柔软的裙裾打在她赤裸的小腿上，蔓延成一片浪。去了很多地方，常常逗留的小店，在路边买许多小吃。朵朵光洁白的额头上沁出许多晶莹的汗珠，她眯起眼睛看江浩，笑着推他说，快去给我买冰淇淋。绚烂开出蔷薇，笑容温暖柔和。光影蹁跹，而他恍惚之间，竟觉得幸福。

而后又去了古城墙，一遍一遍地走路，一如往常。江浩跟在朵朵身后，看她雀跃活泼的身影，是一反往日的平静宁和，然而丝毫不觉得突兀。他走得脚都痛了，却感觉不到疲惫和劳累。

该回去了。她很温婉地笑，从未有过的甜美，春意盎然。

再见。他说。双手插在裤兜里，一半是失落，一半是尚残留的兴奋。他在积蓄勇气向她要联系方式。

她不答，只是笑。她居然同他挥了挥手，面上的笑靥绽放如花，他不由愣在那里。等到回过神来，她已经走远了。

只剩下了一个白色的背影，飘渺无踪，他忽然难过起来，恸悲得像是永诀。

然而的确如此，自那以后，他们再也没有机会相遇。她没有和他说再见。

江浩时常想的是朵朵是不是去寻找林陌了，去寻找她的爱情。她的悲哀在于她始终不能确定林陌是否爱她，就像江浩亦不能确定朵朵是否爱过他。

常常分开旅行，我要我们殊途同归。

## 你的茕茕孑立 我的踽踽独行

文/林培源

我拉紧了线，不让风筝飞远。——发信人：YY

住在这座海滨城市，每天都有飞机轰隆隆地穿过云层。那些震耳欲聋的声响从头顶碾过，惊起了木棉树上栖息的那群聒噪的麻雀。它们扑扇着翅膀飞离树枝，然后又安然落下。

我坐在春日宽敞明亮的教室里，靠窗的位置。每个人的表情都如此默然。找不到可以慰藉的词汇。上帝给了我一具灵魂的空壳，可我却找不到东西将它填满。

每当飞机飞过城市的上空，巨大的声响总是会将四周的嘈杂淹没。我总会习惯性地抬起头，让视线暂时逃离那些棉絮一样铺满空气的压抑——尽管我的头顶隔着厚厚的天花板，我看不到那些银白色的机翼是怎样划过空气的阻挡然后一往无前的，但是我可以想象，想象金属与空气摩擦时发出的声音，它们带着无可奈何的宿命感，那是在我单薄的生命里蠢蠢欲动了很久的声音，潮汐一般汹涌。

YY从遥远的城市给我寄来信。我是在学校图书馆看到那封信的。它静静地躺在那里，等待我的开启。在此之前，我反复计算着收信的日期。期待是一个很奢侈的字眼，在这个物欲横流的世界。等待已经葬身在滚滚的洪流之下。我们习惯在键盘上敲下冰冷的符号，习惯在手机里按下一段又一段无聊或者煽情的话语，却不愿提起笔，哪怕只是简单地写写日记。

我小心翼翼地撕开信封，然后一边走一边看。早上的阳光温暖，在冷空气频繁南下的冬春季节，这样的晴朗天气实属难得。四周是穿着整齐校服笑容满面的学生。我抬头看了看教学楼前的木棉树。春寒料峭的时节，木棉的枝头已经爬满了火红的花簇。开满火花的枝头。唤醒那些沉睡的思绪。这么快又要春天了。四季的年轮转了又转，总在我们来不及回首的时候将时光碾进脚下的土地。

YY 在信中说，你走后这里每天都下雨，淅淅沥沥的雨浸满了我的世界。我在 24 小时便利店里躲雨，在回家的公车上捧起课本读书。这样的日子总是让人难过。一不小心就被雨淋湿的季节。距离高考只剩下三个月了，每天都在与时间赛跑。现在是夜里十二点，刚刚背完烦死人的语文，头好痛，我怀疑自己能否撑到高考那一天……

我坐在石椅上反复地读那些陌生而又熟悉的字句，仿佛在阅读一段时光。我闭上眼睛想象 YY 头顶着书包在路上仓皇逃离的样子，柏油马路被雨淋湿，来回的车辆笼罩在一片氤氲的水汽里。YY 的心情一定烦透了，不然她不会在深夜给我写信。

直到上课铃打响，我才收起信匆匆赶回课室。一整节无聊的历史课我都趴在课桌上唰唰地写个不停。我没有信纸，于是在英语笔记上撕下几页用来写信。很久没有这么放纵自己了，我不停地写，仿佛要把这些日子以来发生的事情一字不漏地写下来。记得以前总是在课堂上干些与学习无关的事情，诸如写信看小说发信息等等。可是那些日子都已经过去了。成了高中岁月里无法复制的情节。那时候还是高二，无所事事的阶段，每天像行尸走肉一样背着书包往返在教学楼与寝室之间。然后一下子就跳到了高三，突然来到了一个硝烟弥漫的季节，空气里多了一丝叫做紧张的成分。我想我的疯狂举动在别人看来一定很奢侈。仿佛一上高三就要抛却红尘杂念四大皆空。可是我做不到。我还是会在看到那群盘旋在空中的鸽子时怀念我遥远的高一，还是会在睡不着的夜晚打起手电翻阅小说，还是会在夜修的时候戴起 MP3 将自己沉浸在音乐里，不管外面如何风起云涌如何人声鼎沸。

我随手抛下的那枚硬币，落在冰冷的地面，无人拾起。——发信人：景年

我随手抛下的那枚硬币，落在冰冷的地面，无人拾起。

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脚步开始变得匆忙。习惯了每天低着头走路。也习惯了每天早上五点半就起来，洗刷完毕往书包里塞个面包就背着书包□□□下楼了。中午没有回家，有时在学校食堂吃，有时候和同学到外面吃。直到傍晚才拖着疲惫的步

一个人走到车站等车。这样的日子什么时候才能结束，我在这条漫漫长路上踽踽独行，却始终看不到路的尽头。

书包里是刚刚发下来的散发着幽默味道的试卷。我知道它们又要花掉我一整个夜晚的时间。搭乘的三路公共汽车还没有来。刚下过雨，街道潮湿。天桥上修鞋人的身影隐约可见。我无所事事地踢着脚下的易拉罐。不知道它从哪里掉下来的，这个城市总是戴着虚伪的面具，看得见的肮脏和看不见的肮脏在城市的腹腔里被反复消化。

每天都很忙，脚步匆匆，像一颗疯狂旋转的陀螺。上一秒还在思考我国的三大灌溉农业区，下一秒又要在直布罗陀海峡里垂死挣扎，我承认自己真的很笨，读了三年地理还搞不清楚船从大西洋驶进地中海到底是顺水还是逆水，尽管背了好几次，可是一到考试我又想不起来了。真不明白当初为何要选地理这样的冷门科目。可是后悔又有什么用。我还不是依然要每天做大堆大堆的试题。然后在校对答案时将自己骂了一遍又一遍。

今天的公车比平时晚了五分钟，是不是因为下雨了。连公车也来欺负我。

天色已经昏暗。路灯渐次明亮起来。坐在摇摇晃晃的公车上感觉是在赴一场未知的死亡。

景年，不知道这个时候你在干什么，会不会背着书包匆匆地赶到食堂，又或者正在天台上背书。如果起风了记得要给自己添件衣服。前天晚上才开始给你写信，断断续续折腾了三个晚上才写完了满满的七页。都要在写完作业后才开始写信。爸妈那时候都已经入睡了，房间里只剩下我一个人。窗外是呼呼的风声，冬天看起来还没有结束的意思，冷风从四面八方灌进来，我裹紧了爸爸的军大衣。脚下的水袋散发着暖暖的热气。台灯惨白的灯光刺得我眼睛生疼，好几次疼得我流下眼泪，可我不敢打开房里的日光灯，我怕灯光太亮照醒爸妈，他们不让我熬夜。所以每天晚上他们睡后我都是偷偷打开台灯一直学习到自己困得睁不开眼睛。然后拖着疲惫的身躯躲进被窝，一觉到天明。

也不知道是不是已经成为一种习惯。我习惯了在每天放学后发信息给你，然后将手机揣在兜里静静地等候你的回音。习惯了在每天夜里等你下夜修后给我发信息，等待手机屏幕闪烁幽蓝的光。习惯了听你抱怨自己繁忙的高三生活，习惯了静静的夜里躲在被窝里给你打电话，习惯了有你的每个清晨和黄昏……

你总说我像个孩子，其实你比我还要孩子气。从你的文字里可以看到你的影子，

可以看到你单纯的瞳孔里那些温暖的气息，或许是因为你从小到大都生活在风平浪静的环境里，像是温室里没有经历风吹雨打的向日葵。安安静静地成长，朝着太阳升起的地方。

我总是能在你的文字里发现那些水哗啦啦一样流淌的忧伤，我真的不明白，你拥有让人艳羡的生活和成绩，为什么还有那么多挥之不去的忧伤。像是弥漫在空气里的流感病毒，一不小心就会感染。记得第一次看你的文字时，我还以为你是女生，因为你的文字真的很细腻。有时候那种细致入微的感情是女孩子所无法达到的。像是潮湿的水汽迎面扑来，然后氤氲了整个季节。可我还是如此喜欢你写下的每一个字句，我甚至把你的文字打印下来贴在我的床头，每天像诵读圣经一样将它们背的滚瓜烂熟。在你的字里行间总可以发现另一个你，那个潜藏在你灵魂深处最真的自己，那个被反复拼凑，不属于自己的你。

我怕时间的脚步太快，我们来不及赶上天荒地老。——发信人：YY

已经很久没有写东西了。曾经以为信誓旦旦的东西原来这么不堪一击。曾经以为自己可以一直写自己喜欢的文字直到自己渐渐老去。可是直到现在才知道，原来有些时候，理想注定要在现实面前一败涂地。

路过书报亭的时候总是会忍不住停下来看看。问问老板娘都来了哪些新的杂志。我想老板娘一定恨死我了，因为每次路过我都会装得好像有很强的购买欲望。但几乎每次都是只问不买。好几次拿着杂志翻来覆去地看，但与此同时也进行着艰苦卓绝的思想斗争。好不容易狠下心来买了，大多都放在书包里原封不动。直到某个日子心血来潮，却发现早已丧失了当初买杂志的那份心情。然后就把它们都放在角落里任凭灰尘覆盖任凭岁月来了又离开。

现在即使偷得浮生半日闲，也不敢稍有懈怠。在时间就是分数的时代，似乎除了学习再也没有其他的奢求。记得上高三之前我跟木鱼说我要做到抛却杂念看破红尘，就等着高考那天得道成仙了。可是，没想到自己竟然会在高三这样风起云涌的时候遭遇自己的感情劫难。像是飞蛾扑火。在劫难逃。

有时候一段感情的开始是没有缘由的，爱上一个人或许只要一秒，而忘却一个人却需要一生。和 YY 的开始自然得像是事先安排好的剧情，我们相遇，然后相恋。尽管，这中间隔了两个城市的距离。

2006年的盛夏注定是一个会发生故事的季节。那时候YY一直坐在角落里无所事事地玩弄一条红色手链，刘海遮住了眼睛，看样子并不像一个参加笔会的作者，倒像是看热闹的记者。忘了是如何和YY认识的，许多情节至今已经模糊，只剩下那天灼热的阳光和YY在阳光下褐色明亮的瞳孔。那一天的情景被刻进故事的某个章节，然后延续一些淡淡的爱恋。YY的手机号码是我随手记下来的，那时候绝对没有想到，一个号码，会延伸出后来那么多的故事。

我们的开始源于文字。YY说，景年，你是个迷路的孩子。YY的话像是冰冷的锥刺在了我柔软的心上。或许是隐藏了太久，以致被人当众揭开面具会感到无所适从的羞愧。那个夜晚我握着手机的手微微颤抖，或许，接触文字的少年总有心有灵犀的时候。YY的话让我想起了第一次看见她时，她坐在角落里玩弄一条手链的样子。我知道，那些表面若无其事的人其实内心总是风起云涌。就像平静的海水底下总有暗流。我们都曾在爱里遥无止境地坠落。喜欢一个人，却总是隔着无法跨越的距离。就像隔着河岸对望，我们听得到对方的声音，却触碰不到对方的身影。曾在爱里磕磕碰碰，千疮百孔，所以总把自己刻意地保护起来，以为这样就可以不再受伤。可是我们忘了，我们只是暂时熄灭了的蜡烛，一旦碰到火种，又会重新燃烧。有时候爱一个人或许只是一种习惯，像是司空见惯的空气，那么自然，却又必不可少。

习惯了在上夜修前发信息给YY要她好好学习不要分心。可我却控制不了自己常常神经质地拿起手机。

习惯了听YY在电话里对我说“惨了，某人又开始撒娇了”然后笑得没心没肺。

习惯了有YY存在的每一个白天和黑夜。

习惯了YY在每个降温的前夕告诉我要盖好被子好好保暖。

习惯了YY那句“我要你宠着我爱着我保护我”。

在此之前我们都在反复试探，像是小心翼翼的刺猬，怕靠得太近会彼此受伤。

那个失眠的夜晚，我发信息给YY。我说，如果我们相爱，那就开始吧。

过了很久YY才发来短信。简简单单的一个字。好。

如果你是空气，我宁愿闭上眼睛，停止呼吸。——发信人：景年

景年，我又开始想你了。不知道为什么。每次想你总会感到心痛，只有夜里静下

来的时候才敢放纵自己，白天太多喧嚣，心里被无数的公式概念塞满。思念的潮水泛滥成灾，淹没我的踽踽独行，淹没你的茕茕孑立。

景年，还记得我在QQ上传给你的Sessel的歌么？你说你总在去往学校的路上反复地听。那是我很喜欢的一个歌手，每次感到孤单无助的时候就会躲在角落里反复地听她的歌，听她低吟浅唱，然后心就会变得像水一样平静。无数个睡不着的夜晚，我躲在被窝里看着MP3的屏幕亮了又暗，淡蓝色的光芒充盈被窝里那方小小的空间。只要有光，我就不会害怕。

你说我们都是都是单行道上踽踽独行的蚂蚁。一旦相遇，便注定要相濡以沫。我不知道是不是两个寂寞的孩子，一旦相遇是不是就能让寂寞的天空不再寂寞。更不知道，在高三这样兵荒马乱的时节，我们的选择是不是一种错误。景年，有时候我真的很害怕，害怕哪一天我们会成为水上浮萍，匆匆相聚，然后分离。

可是至少，在这段并肩前行的日子，我们可以给予对方温暖。学校的生活总是如此枯燥。每天面对着知识的狂轰滥炸变成了没有知觉的行尸走肉。忘了是在哪里看到过的这句话，对天空仰望久了，你就可以看到天堂。可是为什么我对天空仰望了这么久却始终看不清天堂的样子。

景年，还记得春节时候我们一起去坐的摩天轮么？那时我紧紧地握着你的手，你知道吗？那一刻我真希望时间可以静止，我们可以相互依偎直到天荒地老。当摩天轮向上旋转的时候，我看着底下逐渐变小的人，感觉自己接近了幸福的幻象。那一刻，离天堂很近。以前在很多文字里看到有关摩天轮的描述。这个做匀速圆周运动的庞然大物究竟承载了多少人的悲欢离合。陈奕迅有首歌叫《幸福摩天轮》。不知道你听过没有？

爸爸每天都忙着出版社的工作。从早到晚，几乎每天都没有回家吃饭。景年，毕业后我可以叫爸爸帮你出书。以你的实力一定可以的。我希望有更多的人来分享你的文字。景年，相信我，熬过了这痛苦的三个月，我们就解放了。我们会像破茧而出的蝴蝶，完成最为美丽的蜕变。

你知道当时我为什么会答应做你女朋友么？就因为你的一句话——我们都是折了翅膀的天使，需要依靠对方的翅膀才能完成完美的飞翔。我知道，能够说出这句话的人必定是内心笃定的人。因为你的细腻你的单纯，我想，我们可以在一起。从十月到现在，整整五个月过去了，我们在高三的道路上行走了一百多个日夜。

我至今都记得第一次约会的时候，在游乐园里，你把我的手牵得生疼，我知道你